

证券代码：838338

证券简称：嘉捷通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盘活资金，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资产池业务合作及质押协议，开展资产池业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资产池业务概述

（一）业务介绍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商业汇票鉴别、查询、托管、托收等一揽子服务，并可以根据客户的需要，提供以商业汇票、存单、理财项下应收账款、结构性存款、国内信用证项下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质押，以出口应收账款入池作为还款来源办理表内外资产业务，以满足企业经营需要的一种综合性增值服务。

（二）业务期限

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 2040 年 11 月 8 日止。

（三）实施额度

合作银行给予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的资产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业务办理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四）担保方式

在符合授信条件的前提下，办理以资产池中经审核可入池质押的票据、存单、理财项下应收账款、结构性存款、国内信用证项下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以及存入开立的保证金专户中的保证金和保证金专户中不时收到的款项为质押担保。

二、 开展资金池业务的目的

通过开展资产池业务，实现票据、存单、理财、结构性存款、国内信用证、国内应收账款、出口应收账款资产集中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盘活资金，同时规避公司收到假票、瑕疵票等异常票据的风险。

三、 备查文件

- （一）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